

澎湖縣政府文化局114年10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 類型	宣導 期程	執行 單位	預算 來源	預算 科目	執行 金額	受委託 廠商名 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 象	備註
澎湖縣政府 文化局	「自然而然-漁人島山海生活」活動宣傳	網路媒體	114.10.20- 115.3.30	展演藝術 科	公務預 算	文教活動- 演藝管理- 業務費-一 般事務費	25,000	無	透過網路宣傳，於洪根深美術館特展覽期間(114年10月20日起至115年3月30日)進行宣傳，讓更多民眾入館參觀藝術家與社區共創的可能性。	澎湖日報	
澎湖縣政府 文化局	「2025大風吹生活節-小赤大地」活動宣傳	網路媒體	114.10.18- 11.2	展演藝術 科	公務預 算	文教活動- 演藝管理- 業務費-一 般事務費	24,000	無	透過網路宣傳，本局辦理活動期間(114年10月18日起至115年11月2日)進行宣傳，讓更多民眾入小赤村參觀藝術浸潤空間的發展性。	澎湖日報	
澎湖縣政府 文化局	「2025大風吹生活節-小赤大地」活動宣傳	廣播媒體	114.10.18. -11.9	展演藝術 科	公務預 算	文教活動- 演藝管理- 業務費-一 般事務費	50,000	無	以電台廣告及採訪形式，除宣傳活動辦理期間(114年10月18日至11月2)，本局提供接駁車服務；亦讓民眾認識藝術家創作的靈感及實踐，增加民眾參與活動度。	澎湖廣播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	
澎湖縣政府 文化局	「2025大風吹生活節-小赤大地」活動宣傳	平面媒體	114.10.18. -11.9	展演藝術 科	公務預 算	文教活動- 演藝管理- 業務費-一 般事務費	50,000	無	以電台廣告及採訪形式，除宣傳活動辦理期間(114年10月18日至11月2)，本局提供接駁車服務；亦讓民眾認識藝術家創作的靈感及實踐，增加民眾參與活動度。	澎湖廣播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	10/26、10/28 、10/30、10/ 31
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期間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10.6.1-110.12.31(涵蓋期程)；110.10.1、110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
5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附屬單位預算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